

# 邢台市生态环境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类

邢环提案字〔2023〕4号

## 对邢台市政协第十四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386号提案的答复

民进邢台市委：

贵单位提出的“改善农村生态环境的建议”已收悉，市生态环境局结合工作职责，现答复如下：

改善农村生态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我局高度重视农村环境整治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改善农村生态环境的文件精神，多方面入手不断改善农村生态环境：

一是采用人防+技防方式全覆盖巡查防控秸秆禁烧。成立禁烧工作组、值守组利用早晨、夜晚等不同时段随机对20个县(市、区)禁烧工作进行督查，同时依托“天眼”红外视频监控系统，对全市农村地区秸秆、垃圾等违法露天焚烧行为全方位覆盖、24小时智能化监控。二是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力度。组织制定《邢台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十四五”规划》，进一步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和工作任务，同时加强资源化利用台账管理，及时督促全市规模养殖场科学制定年度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计划并建立台账，确保畜禽粪污去向可追溯、可核查。三是梯次开

展、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制定《邢台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2021-2025年）》，分解年度任务目标，治理重点区域等，同时指导各县根据村庄特点选择接入管网、集中式、分散式治理模式，鼓励村庄开展生活污水分类资源化利用，定期开展督导检查，确保按时完成年度治理任务。四是扎实推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督促指导涉危废企业及时在河北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平台上录入企业信息，动态管理涉危险废物台帐，积极谋划推进我市“无废城市”建设，重点加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应急处置单位的管理及重点区域的医疗废物处置工作，确保医疗废物及时、有序、高效、无害化处置。

截至2022年底，全市累计完成2207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治理率达42.7%；630家畜禽规模养殖场（小区）完成粪污资源化利用计划制定；2199家涉危险废物单位完成了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的备案工作，危险废物产生量总计37394.348吨，其中利用处置38339.915吨，安全贮存4690.185吨，累计收集处置医疗废物共计1263.626吨；秸秆禁烧管控措施得力，2023年1月至3月全市露天禁烧视频监控和红外报警系统共核实火点537起，处罚495起，有效遏制了随意焚烧现象的发生。

下一步，将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紧盯死守，严防焚烧火点。聚焦铁路干线、高速公路沿线、国（省）道两侧、高压输变电路附近、城镇建成区周围等重点、敏感区域，持续开展隐患排查行动，充分发挥各级网格员作用，严格落实好人员值守和排查巡查制度，做到焚烧火点“发现即交办、交办即查处”。二是切实提升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水平。

依法规范畜禽养殖禁养区管理，落实禁养区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执行畜禽规模养殖场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认真对照邢台市“三线一单”管控要求，严格畜禽规模养殖项目环评审批，加强规模以下养殖废弃物管控。三是优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模式。积极对接省厅，组织省级技术单位对各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进行技术帮扶，对农村治理模式提出意见建议；同时加大资金帮扶支持力度，重点对经济困难县给予资金政策、额度上支持，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均衡发展。四是做好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置。加强医疗废物的集中收集处置，持续推进“无废城市”和固体废物动态信息平台建设，开展涉重金属污染物行业企业重金属排污权确权工作，促进全市固体废物处置专业化、规模化发展。

最后，感谢贵单位对环保工作的关心，并希望一如既往的帮助和支持我们的工作。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与我局工作人员联系。最后，感谢提出的建议！

特此答复。



领导签发：贾立宁

联系人及电话：黄旭东 3676619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